教 育 部 办 公 厅

教办厅函〔2021〕7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六届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评选奖励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教育科学研究院（所）、教
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中央军委
练管理部院校局、全军军事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部属
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部内各司局、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
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
会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
意见》，促进我国教育科学事
我国教育科研战线所取得的
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
定于2021年3月5日
优秀成果申报评
一、本次评奖

育
训
各高等学
中、五中全会
选新全国教育
加强新时代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
业繁荣发展，总结2016年至2020年
工作成就，进一步调动广大教育科学
性，经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决
5月31日开展第六届全国教育科学研究
奖励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活动由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代行评奖委

qgb@moe.edu.cn

附件：第六届全国教育科学优秀成果奖评选实施方案

教育部办公厅

2021年3月2日

2021 3 4